

平远县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度查办产品质量处罚案件信息

序号	行政处罚相对人	违法行为	处罚内容	行政处罚 决定日期
1	平远县军兴建材店	销售不符合国家标准的水泥	1. 没收违法所得80元；2. 罚款3840元。	2024/1/2
2	平远县姚记车行	销售不符合国家标准的电动自行车	1.罚款345元；2.相关负责人罚款3000元，两项合并3345元，上缴国库。	2024/5/22
3	平远县国辉摩托车销售服务部	销售不符合国家标准的电动自行车	1.罚款168元，2.相关负责人罚款3000元，两项合并3168元，上缴国库。	2024/6/6
4	平远县石正国蓉摩托车行	销售不符合国家标准的电动自行车	1.罚款220元，2.相关负责人罚款3000元，两项合并3220元，上缴国库。	2024/6/6
5	平远县鑫业摩托车行	销售不符合国家标准的电动自行车	1.罚款1070元，2.相关负责人罚款3000元，两项合并4070元，上缴国库。	2024/5/22
6	平远县乐途汽车销售有限公司	销售不符合国家标准的电动自行车	1.罚款350元；2.相关负责人罚款3000元，两项合并3350元，上缴国库。罚款人民币3350元。	2024/6/26